

# 关于做好 2024 年度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四川旅游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川旅院〔2023〕3号）文件相关规定，现将 2024 年度学生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请对象

符合《四川旅游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川旅院〔2023〕3号）文件（附件 1）规定的 2022 级、2023 级全日制本科生，2023 级全日制专科生。

## 二、时间安排及流程

（一）3 月 5 日，发布通知。学校通过教务处网站“通知公告”栏发布《关于做好 2024 年度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各二级学院通过学院网站将本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与计划表予以公布。各二级学院转专业计划汇总表见附件 2。

（二）3 月 6-8 日，学生申请。学生填写《四川旅游学院转专业申请表》（附件 3），交所在二级学院。所在二级学院审核其转出资格，填写意见并汇总，统一交与拟转入学院。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一律不受理。

（三）3 月 11-13 日，转专业考核。拟转入学院根据公布的转专业工作方案，对拟转入学生进行考核。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核、确定拟接收学生名单，如实填写《四川旅游学

院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附件4）。将汇总表电子版，以及学院相关负责人签字、盖章后的纸质版，与学生转专业申请表等材料一并提交至教务处C105办公室。

（四）3月14-20日，复核发文。教务处复核拟转专业名单，报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公示，公示时间3天。公示期间无异议，报校长办公会审批后正式发文。

（五）3月26-27日，学籍异动处理。正式发文后，教务处在教育部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和学校教务系统中对转专业学生进行学籍异动处理。转专业学生到教务处领取《四川旅游学院学生学籍异动通知单》，交转入学院，并到转入学院报到注册。

（六）3月28-29日，成绩认定。转入学院对转入学生进行成绩认定，填写《四川旅游学院学籍异动学生课程认定审核表》（附件5），并及时将课程认定表交至教务处C108办公室。

### 三、注意事项

（一）转专业工作是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学生切身利益，各二级学院应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严格按照川旅院〔2023〕3号文件要求执行。在对拟转入学生进行考核时，应做好记录，考核过程须做到可追溯、可倒查；

（二）申请转专业学生须如实填写各项信息，如有弄虚

作假者，一经发现，取消转专业资格，并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

（三）请各二级学院及时向学生公布转专业工作方案及计划表，接受学生咨询，切实做到公开、公平和公正；

（四）教务处咨询电话 028-84825020，联系人：谢老师。

- 附件：
1. 四川旅游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
  2. 各二级学院转专业计划汇总表
  3. 四川旅游学院转专业申请表
  4. 四川旅游学院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5. 四川旅游学院学籍异动学生课程认定审核表

四川旅游学院教务处

2024年3月5日